



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 年 11 月 19 日

連絡人：陳宗豪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37-353410 分機 323

苗栗查賄選，假日不休息

苗栗地檢署偵辦鄉民代表候選人樁腳涉嫌現金賄選案

為淨化選風，維護乾淨、公正的選舉環境，苗栗檢、警、調辦案團隊周末不敢有絲毫鬆懈，全心投入查察賄選工作。苗栗地檢署(下稱本署)石東超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苗栗縣調查站、航業處台中站及苗栗縣警察局竹南分局，於 107 年 11 月 17 日(禮拜六)搜索、約談某造橋鄉民代表候選人之陳姓樁腳(為候選人之母)。該樁腳見警調前來，竟立即將疑似為買票紙條藏於垃圾桶底部，幸在辦案團隊認真細膩、鏗而不捨之努力下，仍搜出上開紙條，旋依該紙條記載名單約談選民數十名到案說明，經訊問後已有多名選民坦承確有樁腳以現金新臺幣 1,000 元買票，請託支持候選人當選情事，並主動交出買票現金，共繳回 1 萬 4 千元。另該名樁腳經檢察官偵訊後認其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對有投票權人交付賄賂罪嫌重大，且有勾串、滅證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，經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裁定具保 5 萬元。

本署再次呼籲民眾，若發現賄選情事，請撥打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，撥通後再按 4 即有專人立即處理，對檢舉人身分絕對保密，請勇於檢舉賄選拿獎金。另本署再次重申查辦賄選的決心，期盼與苗栗鄉親共同建立乾淨、公正、無賄

的選舉環境。

本署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

反賄選 QR CODE

